

##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公司、本公司）于2014年8月18日收到控股股东新余新力科技术工程有限公司（简称：新余新力科）的通知，其于2014年8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00万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.24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
新余新力科 技术工程有 限公司	大宗交易	2014年8月15日	17.24	500	4.24
	合 计				500

截至本公告日，新余新力科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.78%。

#### 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 例(%)
新余新力科 技术工程有 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32,632,872	27.65	27,632,872	23.42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,908,218	5.00	908,218	0.77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6,724,654	22.65	26,724,654	22.65

#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，未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其间任意 30 天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均未超过 1%。

2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已编制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并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。

3、本次减持股东新余新力科未在相关文件中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。

4、本次减持后，新余新力科持有本公司 23.42%的股份，持股比例与公司第二大股东的持股比例差额仍大于 5%，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5、公司基本面未发生变化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新余新力科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8月18日